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核钛白”）于2019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第二期）》，并于2019年1月21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于2019年2月1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第二期）的报告书》，以自有资金、发行可转换债券、金融机构借款等法律、法规认可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且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0年1月21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现将公司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首次实施回购，并在回购期间于每个月前3个交易日内及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时披露了回购进展公告，详情请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0年1月21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在回购期内，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量118,144,15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425%，最高成交价4.66元/股，最低成交价3.85元/股，成交总金额500,540,188.92元（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情况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已按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约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回购股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经查询，公司回购期间，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质人李建锋先生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签订了《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李建锋先生将其持有的中核钛白 43,050 万股股票（占中核钛白总股本的 27.05%）转让给王泽龙先生，转让价格为 3.8 元/股，交易总价为 1,635,900,000 元，并约定股权分两次交割。截至本公告日，标的股票中 34,000 万股股票已经过户至王泽龙先生名下，尚有 9,050 万股股票（占中核钛白总股本 5.69%）未过户。详情请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主体的买卖公司股票行为系其自主行为，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上述买卖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118,144,156 股，按照截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的公司股本结构测算，回购公司股份可能带来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1、若本次回购的股份总额中，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则公司总股本不发生变化，据此测算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12,500	0.01%	112,500	0.01%
2、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591,133,076	99.99%	1,591,133,076	99.99%
3、股份总数	1,591,245,576	100%	1,591,245,576	100%

2、若本次回购的公司股份全部被注销，则公司总股本将减少，据此测算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12,500	0.01%	112,500	0.008%
2、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591,133,076	99.99%	1,472,988,920	99.992%
3、股份总数	1,591,245,576	100%	1,473,101,420	100%

六、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 （1）开盘集合竞价；
- （2）收盘前半小时内；
-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即2019年3月22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29,671,600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32,417,900股）。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18,144,156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本次回购的股份总额中，全部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如果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具体实施方案未能经相关部门审议批准、虽经审议批准但未能全部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将全部用于注销。公司将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